



中央印製廠

Central Engraving and Printing Plant

114 年新進人員甄試 報名系統操作手冊



中央印製廠 114年新進人員甄試

目 錄

一、	註冊及登入會員	1
二、	報名甄試.....	4
三、	查詢繳費及報名狀況	16
四、	取消報名	17
五、	列印入場通知書	18

一、註冊及登入會員

1. 輸入網址 <https://cepp.mcu-edu.tw> 進入甄試網站，點選【登入】



2. 點選【註冊會員】，註冊完成後方可進行報考



3. 填寫以下資料，*為必填項目：

- 身分證字號：字首大寫，即為登入帳號
- 密碼：需包含大小寫字母和數字，且至少 8 個字元
- 確認密碼：再次輸入密碼
- 姓名
- 行動電話：格式如 0900123666
- 填寫電子信箱：建議使用 Gmail、企業或學校單位提供的電子郵件信箱

4. 點選【取得驗證碼】，系統會發送【信件驗證碼】給註冊的電子信箱進行驗證，按【確定】

The image displays the registration interface of the 114 New Personnel Recruitment System. The main form, titled "註冊會員" (Register Member), includes fields for: 身分證字號 (ID Number), 密碼 (Password), 確認密碼 (Confirm Password), 姓名 (Name), 行動電話 (Mobile Phone), and 電子信箱 (Email). A red box labeled "3" highlights the first five fields. Below the email field, a red note states: "若您使用免費信箱(例如iCloud、Hotmail、Yahoo、PChome信箱等)，系統的回信可能被移至垃圾信件，或無法寄達，建議您使用 Gmail、企業或學校單位提供的電子郵件信箱，敬請留意。" (If you use a free mailbox (e.g., iCloud, Hotmail, Yahoo, PChome mailbox, etc.), the system's reply may be moved to the spam folder, or it may not be delivered. We recommend using Gmail, corporate, or school-provided email addresses. Please pay attention.) A blue button labeled "取得驗證碼" (Get Verification Code)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labeled "4". An orange arrow points from this button to a confirmation dialog box. The dialog box, also titled "註冊會員", contains the message "驗證碼已寄出，請至信箱確認" (Verification code has been sent, please check the mailbox for confirmation) and a blue "確定" (Confirm) button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5. 輸入電子信箱所收到的【信件驗證碼】進行驗證，若驗證正確，會出現「驗證碼正確」
6. 請詳閱【應考人網路報名同意書】和【個人資料蒐集告知及聲明書】後，☒勾選表示同意，再按【確認註冊】

註冊會員

身分證字號

密碼

密碼需包含大小寫字母和數字，且至少8個字元

確認密碼

姓名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

若您使用免費信箱(例如iCloud、Hotmail、Yahoo、PChome信箱等)，系統的回信垃圾信件，或無法寄達，建議您使用 G 或學校單位提供的電子郵件信箱，敬請留意。

信箱驗證碼

☒ 勾選即表示您同意我們的 應考人網路報名同意書 和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及聲明書

確定註冊

您已有帳號? 點選 登入會員

中央印製廠114年新進人員甄試平台信件驗證

中央印製廠114年新進人員甄試平台 exten6666@eta.... 下午4:36 (5 小時前)

寄給我

您好，

歡迎註冊中央印製廠114年新進人員甄試平台，

您的信件驗證碼如下

684395

中央印製廠114年新進人員甄試平台

應考人網路報名同意書

一、報名期間
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辦理，114年7月8日(星期二)14:00起，至114年7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止，逾期恕不受理。

二、報名方式
(一)甄試資訊及甄試簡章同時建置於甄試網站(https://cepp.mcu.edu.tw)，請自行上網點閱或下載列印，不另行販售。
(二)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不受現場與通訊報名，為避免網路擁塞，請儘早上網報名。
(三)請依照網路報名程序確實填寫各項報名資訊；報名資料應力求詳實，以免影響權益。
(四)網路報名時須上傳應為114年1月1日以後拍攝之脫帽半身正面2吋(光面紙)證件照片。
(五)參加甄試人員請先詳閱簡章內容，僅可擇一類別報考，請慎重考慮並同意簡章相關規範後再行報名。報名期限得於甄試網站申請取消報名，並辦理退費(報名時採ATM轉帳，須扣除匯費及作業費共新臺幣100元整後退還餘款)；報名截止後不得以何理由要求取消報名、退還報名費、變更報考類別。
(六)學歷證明請應考人依報考類別要求之學歷資格，上傳電子檔案，於網路報名後，須於114年7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前將證明文件「證書影本或證照(明)影本」上傳至甄試網站(可於填寫報名資料時同時上傳)，檢附影本之原正本資料請自行妥為保管，第二(三)試(口試)當日應攜帶正本以利查驗。
(七)應考人如有身心障礙或特殊困難於測驗時需要特殊試場或服務，請於報名時申請「特殊試場」並註明轉具需求，應考人須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有效期間內之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並在考試公平原則下，提供多元化適性協助。(註：特殊試場之相關協助事項及所需設備或自備輔具人等請於報名時事先申請，如未於報名時事先申請，而於考試當日或之前才提出需求者，為公平性考量將不予受理。)

取消 確定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及聲明書

為辦理中央印製廠114年新進人員甄試(以下簡稱本甄試)考試、錄取及進用等相關工作，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請詳閱本告知及聲明書各項內容：

一、蒐集之目的：基於辦理本甄試考試、錄取及進用後人事管理與資料分析之特定目的，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二、個人資料之類別：本次蒐集、處理與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如報名履歷表所列包含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性別、E-MAIL、通訊地址、住宅及公司電話、行動電話、學歷證明文件、照片、任職公司、部門、職稱、現任職務情形、參與社團及個人重要經歷等。

三、個人資料使用範圍：您的個人資料用於甄試相關表單製作、甄試訊息通知及資料分析等用途及錄取、進用後人事管理作業等。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單位另有規定辦理甄試個人資料保存期限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臺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或經您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為達成上開個人資料蒐集目的，您的個人資料之利用對象將包括本甄試承辦單位、主管機關及司法機關等。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本甄試之試務、錄取、報到、查驗等作業及甄試結果與相關資訊之發送通知，基於試務公信之必要揭露與其他有助上開蒐集目的完成之必要方式。
(五)本甄試之試務、錄取、報到、查驗等作業及甄試結果與相關資訊之發送通知，基於試務公信之必要揭露與其他有助上開蒐集目的完成之必要方式。
(六)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以紙本、電子、口頭或其他適當方式，利用於本甄試考試、錄取及人事管理等工作，並做為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聯繫使用。
(七)本甄試承辦單位將善盡個人資料保護之責。如因天災、人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甄試承辦單位將於查明後以電話、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八)您得於資料利用期間依個資法規定查詢或請求開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或有任何建議指教，請與本甄試承辦單位聯繫，電話：(02)2880-9008。

取消 確定

7. 完成註冊後登入會員，輸入帳號（即為身分證字號）、密碼及驗證碼，點選【登入】，再點選【確定】

The image shows two parts of the login process. On the left is the '會員登入' (Member Login) page with fields for '帳號' (Account), '密碼' (Password), and '驗證碼' (Verification Code). The '登入' (Login)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a red number '7'. Below it is a link: '- 忘記密碼? - 還沒有加入嗎? 點選 註冊會員'. On the right is a smaller '會員登入' dialog box that says '您已登入成功' (You have logged in successfully). The '確定' (Confirm) button in this dialog is also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 orange arrow points from the '登入' button to the '確定' button.

二、報名甄試

1. 點選【我要報名】，確認【注意事項】後，選擇報考的甄試類組，再點選【確認，下一步】

The image shows the '我要報名' (I want to apply) page for the '中央印製廠 114年新進人員甄試' (Central Printing Plant 114th New Recruits Exam). The '我要報名' button in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a red number '1'.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is a banner with the title '中央印製廠 114年新進人員甄試'. Under the banner is a progress bar with steps: '甄試類組' (Exam Category), '報考資格' (Eligibility), '基本資料' (Basic Information), '甄試資料' (Exam Information), '上傳報名文件' (Upload Application Documents), '核對' (Check), and '繳交報名費' (Pay Application Fee). The '甄試類組' step is currently selected. Below the progress bar, the '注意事項' (Notes) secti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It contains the following text: '一、報名期間' (1. Application Period) and '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辦理，114年7月8日（星期二）14:00起，至114年7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止，逾期恕不受理。' (All applications will be handled via the internet system, starting from 14:00 on Tuesday, July 8, 114, to 14:00 on Monday, July 28, 114. Late applications will not be accepted). Below the notes is the '甄試類組' (Exam Category) section, which has a dropdown menu labeled '甄試類別' (Exam Category) with the text '請選擇...' (Please select...). The '確認，下一步' (Confirm, Next Step)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2. 詳細閱讀報考甄試類組的【報考資格】後，☒勾選【我已詳細閱讀並同意「甄試組別報名資格」】，再點選【確認，下一步】

首頁 > 我要報名 > 確認報考資格

甄試類組 > 報考資格 > 基本資料 > 甄試資料 > 上傳報名文件 > 核對 > 繳交報名費

報考資格

甄試類別：B03印製工程員

(一)國籍：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且不得兼具外國國籍。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者，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規定辦理。

(二)年齡：不限。依中央銀行所屬事業機構人事管理辦法規定，所屬事業機構人員年滿65歲者應即退休。

(三)學歷：

1.分類職位：

B01 行政管理員、B02雕刻設計工程員、B03印製工程員、B04機械工程員、B05 電機工程員等5類別須經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或符合教育部核准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以上學位，得有證書者，或具有同等學力以上，得有證書者，均可報考。

☒我已詳細閱讀並同意「甄試組別報名資格」 2

確認，下一步

3. 詳閱說明內容後，按【確認】確認甄試類組

(六)學歷證明請應考人依報考類別要求之學歷資格，上傳電子檔案，於網路報名後，須於114年7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前將證明文件「證書影本或證照(明)影本」上傳至甄試網站(可於填寫報名資料時同時上傳)。檢附影本之原正本資料請自行妥慎保管，第二(三)試（口試）當日應攜帶正本以利查證。

(七)應考人如有身心障礙或特殊因素於測驗時需要特殊試場或服務，請於報名時申請「特殊試場」並註明輔具需求，應考人須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並在考試前至指定地點辦理登記手續。特殊試場之申請與服務，應於報名時或自備輔具入場請於報名時事先申請，如未於報名時事先申請，而於考試時再行申請，恕不受理。

報考資格

甄試類別：B03印製工程員

確認甄試類組

您報名的甄試組別為[B03印製工程員]

應考人於報名前，請務必詳閱本簡章內容；一經報名，即視同應考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內容。請慎重考慮後再報名。

取消 確定 3

(一)國籍：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且不得兼具外國國籍。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者，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規定辦理。

(二)年齡：不限。依中央銀行所屬事業機構人事管理辦法規定，所屬事業機構人員年滿65歲者應即退休。

4. 基本資料：填寫考試相關的基本資料（*為必填項目），填寫完畢可按【儲存】

若有資料缺漏，網頁該欄位出現會  請填寫這個欄位。 提醒

- 身分證字號：自動帶入，不可修改
- 姓名：自動帶入，可修改
- 性別
- 出生年月日：點選民國年、月、日
- 身分證發證日期：點選民國年、月、日、縣市、發證類型
- 行動電話：自動帶入，可修改
- 電子信箱：自動帶入，不可修改
- 戶籍地址：點選縣市、區，自動帶入郵遞區號，輸入其餘地址
- 通訊地址：點選縣市、區，自動帶入郵遞區號，輸入其餘地址（可勾選同戶籍地址）

首頁 | 我要報名 | 填寫基本資料

甄試頭組 > 報考資格 > **基本資料** > 甄試資料 > 上傳報名文件 > 核對 > 繳交報名費

注意事項：

填寫基本資料 4

*為必填單位，欄位內勿留空格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首字母須為大寫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年 月 日

*身分證發證日期 民國年 月 日 城市 發證類型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

查詢密碼和相關報名通知，將以該電子郵件寄發

*戶籍地址 城市 區 郵遞區號 [郵政編號查詢](#)

請輸入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 (同戶籍地址) 城市 區 郵遞區號 [郵政編號查詢](#)

請輸入通訊地址

- 緊急連絡人及電話：至少輸入 1 位緊急連絡人及電話
- 選擇應考區域：台北考區

* 緊急聯絡人1	請輸入緊急聯絡人1 姓名
	請輸入緊急聯絡人1 電話
緊急聯絡人2	請輸入緊急聯絡人2 姓名
	請輸入緊急聯絡人2 電話
* 應考區域	請選擇地區

- 特殊身分：若有身心障礙手冊，需在【上傳報名文件】特殊身分欄位上傳相關證明文件（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
- 特殊考場服務：如有身心障礙或特殊因素於測驗時需要特殊試場或服務，請選擇「需要」
- 需求原因：若為「特殊因素需求」需填寫特殊因素，並在【上傳報名文件】特殊身分證明欄位上傳醫師證明
- 需求項目：勾選或填寫輔具需求

* 應考區域	台北考區
特殊身分	身心障礙(須提供證明文件)
* 特殊考場服務	☒ 需要 ☐ 不需要
* 需求原因	☐ 身心障礙者需求 ☒ 特殊因素需求 特殊因素需求，需提供相關醫師診斷證明，並上傳至「上傳報名文件」 特殊因素...
需求項目	皆可複選／遇有說明欄位，請說明需求與原因 ☐ 自備放大鏡 ☐ 自備助聽器 ☐ 備有電梯之試場 ☐ 使用放大為A3紙本試題 ☐ 答案卡改以書寫或勾選方式作答 ☐ 自備輪椅 ☐ 適合之桌椅 ☐ 申請陪考(限1位) 請說明需求與原因...

- 最高學歷：請詳閱甄試簡章相關規定，若為應屆畢業生需在【上傳報名文件】最高學歷欄位上傳「蓋有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戳記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影本」

最高學歷	
學歷級別	請選擇
學校名稱	請輸入學校名稱
科系所名稱	科系所名稱/若無科系則無 請選擇
修業期間	民國年 月 至 民國年 月

(1)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應屆畢業生如未及於報名截止日前繳驗畢業證書影本，請提供蓋有 113 度第 2 學期註冊戳記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影本，並應於 114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五)前(郵戳為憑)繳驗畢業證書影本。

(2) 畢業證書如係國外學歷參照教育部訂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辦理，並加附中文譯本。

(3) 國外學歷應經我國駐外單位，包括我國駐當地使、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貿易、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或公證人簽證。

(4) 檢具大陸地區學歷資格證明文件者：持大陸地區學歷報考者，除須符合各類別應考資格之規定外，須繳驗下列文件(其他詳細規定請參閱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

1. 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及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核可之畢業證書。
2. 教育部核定之學歷採認公文書(大學校院以上學校畢業者)；經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學歷採認公文書(高中職學校畢業者)。

(5) 檢具香港或澳門學歷資格證明文件者：持香港或澳門地區學歷報考者，除須符合各類別應考資格之規定外，須繳驗下列文件(其他詳細規定請參閱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

- 次高學系：可選填
- 舊名：若符合報考資格之相關文件中姓名為改名前的名字，請填寫，並在【上傳報名文件】上傳含有個人記事的戶籍謄本

次高學歷	
學歷級別	請選擇
學校名稱	請輸入學校名稱
科系所名稱	科系所名稱/若無科系則無 請選擇
修業期間	民國年 月 至 民國年 月

選填資料

舊名 請輸入...

若相關文件之姓名有舊名時，須於[上傳報名文件]處上傳戶籍謄本(個人記事不得省略)

儲存
確認，下一步

5. 甄試資料：填寫考試相關的甄試資料，*為必填項目，填寫完畢點選【確認，下一步】

- 身分證字號：自動帶入，不可修改
- 姓名：自動帶入，不可修改
- 兵役：若選擇「免役」、「停役」需填寫原因
- 工作經歷：填寫【經歷】相關資料
- 國家考試、專業證照或其他證明：填寫「證照名稱」，最多只能填寫3項，需在【上傳報名文件】上傳符合報考資格的考試證明或證照

首頁，我要報名，填寫甄試資料

甄試類組 > 報考資格 > 基本資料 > **甄試資料** > 上傳報名文件 > 核對 > 繳交報名費

注意事項：

填寫甄試資料 5

*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首字母須為大寫

* 姓名

* 兵役

請填寫免役或停役原因

* 工作經歷 ☒ 有 ☐ 無 請詳閱簡章規定

* 國家考試、專業證照或其他證明 ☒ 有 ☐ 無

經歷

*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請填寫機構完整名稱)

* 職務名稱
職務名稱

* 職稱
職稱

* 任職期間 民國年 > 月 > 日 > 至 至今仍在職 > 合計年資...

+ 新增

國家考試、專業證照或其他證明

* 證照名稱

+ 新增

國家考試、專業證照或其他證明最多只能填寫3項

儲存 確認，下一步

6. 上傳報名文件：根據前面填寫的資訊，上傳規定的報名文件，全部上傳完成點選【確認，下一步】：

- 身分證正面
- 大頭照(2吋)：須上傳114年1月1日以後拍攝之脫帽半身正面2吋(光面紙)證件照片
- 特殊身分證明：填寫【基本資料】時，特殊身分若有選擇「身心障礙」，需上傳相關證明文件(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
- 特殊身分證明(背面)：上傳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手冊反面
- 最高學歷證明：上傳畢業證書或其他學歷資格證明文件
- 國家考試、專業證照或其他證明_XXX：上傳符合報考資格的考試證明或證照

首頁 > 我要報名 > 上傳報名文件

甄試題組 > 報考資格 > 基本資料 > 甄試資料 > **上傳報名文件** > 校對 > 繳交報名費

注意事項：

一、報名期間

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辦理，114年7月8日(星期二)14:00起，至114年7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止，逾期恕不受理。

二、報名方式

上傳報名文件 6

檔案格式限jpg、jpeg、gif、png；檔案大小限5M以下

*身分證(正面)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大頭照(2吋)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1)網路報名時須上傳應為114年1月1日以後拍攝之脫帽半身正面2吋(光面紙)證件照片。

(2)臉部須佔照片面積之70%~80%，不得使用合成或修改之相片，亦不可使用翻拍照或生活照裁剪。

(3)應考人上傳之照片將作為甄試當日身分查驗之依據，請務必符合以上規定，避免照片未符規定以致無法辨識，影響自身考試權益。

*檔案格式限jpg、jpeg、gif、png

*特殊身分證明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特殊身分證明(背面)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最高學歷證明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1)113學年度第2學期應屆畢業生如未及於報名截止日前繳驗畢業證書影本，請提供蓋有113度第2學期註冊戳記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影本，並應於114年8月29日(星期五)前(郵戳為憑)繳驗畢業證書影本。

(2)畢業證書如係國外學歷參照教育部訂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辦理，並加附中文譯本。

(3)國外學歷應經我國駐外單位，包括我國駐當地使、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貿易、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或公證人簽證。

(4)檢具大陸地區學歷資格證明文件者：持大陸地區學歷報考者，除須符合各類別應考資格之規定外，須繳驗下列文件(其他詳細規定請參閱大陸地區學歷)

*國家考試、專業證照或其他證明_XXX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儲存 確認，下一步

7. 核對：核對前面全部填寫及上傳的資料，若無問題請選擇付款方式後，點選【確認完成報名】

- 基本資料
- 甄試資料
- 上傳報名文件

※ 請注意，選擇報名完成後就無法更改甄試組別，需取消報名並走退費流程才能重新報名

※ 若有需要修改的內容，可以選擇頁面上面的流程圖示，返回修改

首頁, 我要報名, 核對報名表

甄試類組 > 報考資格 > 基本資料 > 甄試資料 > 上傳報名文件 > **核對** > 繳交報名費

注意事項：

一、報名期間

- 基本資料

甄試類組 7

甄試類別

基本資料

*為必填單位，欄位內勿留空格

身分證字號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發證日期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 (同戶籍地址)

緊急聯絡人1

應考區域	台北考區
特殊身分	身心障礙(須提供證明文件)
特殊考場服務	☒ 需要 ☐ 不需要
需求原因	☒ 身心障礙者需求 ☐ 特殊因素需求 特殊因素需求，需提供相關醫師診斷證明，並上傳至「上傳報名文件」 特殊因素...

需求項目	皆可複選／選有說明欄位，請說明需求與原因
☐ 自備放大鏡 ☐ 自備助聽器 ☒ 備有電梯之試場 ☐ 使用放大為A3紙本試題 ☐ 答案卡改以書寫或勾選方式作答 ☐ 自備輪椅 ☒ 適合之桌椅 ☐ 申請陪考(限1位) 請說明需求與原因...	

最高學歷	
學歷級別	大學
學校名稱	國立中央大學
科系所名稱	社會學系
修業期間	113/09/01 至 113/08/31 (1) 113 學年度第2學期應屆畢業生如未及於報名截止日前繳驗畢業證書影本，請提供蓋有113 度第2學期註冊戳記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或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影本，並應於114年8月29日(星期五)前(郵戳為憑)繳驗畢業證書影本。 (2) 畢業證書如係國外學歷參照教育部訂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及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辦理，並加附中文譯本。 (3) 國外學歷應經我國駐外單位，包括我國駐當地使、領館或派駐當地之文化、貿易、商務機構或其他經我國政府認可之機構或公證人簽證。 (4) 檢具大陸地區學歷資格證明文件者：持大陸地區學歷報考者，除須符合各類別應考資格之規定外，須繳驗下列文件(其他詳細規定請參閱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 1. 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及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核可之畢業證書。 2. 教育部核定之學歷採認公文書(大學校院以上學校畢業者)；經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學歷採認公文書(高中職學校畢業者)。

● 甄試資料

甄試資料

*兵役

無須服役

*工作經歷

☒有☐無請詳閱簡章規定

*國家考試、專業證照或其他證明

☒有☐無

經歷

*公司名稱

XXXXXXXXXX

公司名稱(請填寫機構完整名稱)

*職務名稱

XXXXXXXXXX

職務名稱

*職稱

XXXXXXXXXX

職稱

*任職期間

XXXX

至

XXXX

XXXX

XXXX

XXXX

XXX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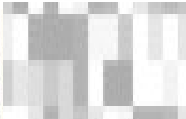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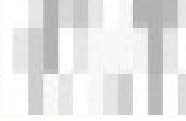
國家考試、專業證照或其他證明

*證照名稱

XXX

國家考試、專業證照或其他證明最多只能填寫 3 項

- 上傳報名文件

報名文件	
* 身分證 (正面)	
* 大頭照(2吋)	
* 特殊身分證明	
* 特殊身分證明(背面)	
* 最高學歷證明	
* 國家考試、專業證照或其他證明_XXX	

8. 付款方式：選擇繳費方式，點選【確定完成報名】，則會出現相關的付費資訊
- 【ATM 或網路銀行】轉帳：請根據產生的虛擬帳號，至實體 ATM 或網路 ATM 進行轉帳（手續費自付）
 - 【信用卡】繳費：連結到信用卡繳費

付款方式

☐ 自動櫃員機(ATM) ☐ 信用卡

網路銀行(WEBATM)轉帳

8

確認完成報名

9. 報名完成：點選【確定】後即無法修改此甄試類別的報名資料，需取消報名才能重新報名

報名完成

報考此甄試類別，確認後即進行繳費動作，
將無法修改此甄試類別之報名資料。

取消 確定

9

報名完成

您已完成報名，請於2025-07-28 15:30:00前繳費完成

確定

※ 報名期間得於甄試網站申請取消報名，並辦理退費(報名時採 ATM 轉帳，須扣除匯費及作業費共新臺幣 100 元整後退還餘款)；報名截止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取消報名、退還報名費、變更報考類別。

10. 繳交報名費：

- 選擇【ATM 或網路銀行】繳費畫面

首頁，我要報名，核對報名表

甄試類別 報考資格 基本資料 甄試資料 上傳報名文件 核對 繳交報名費

注意事項：

一、報名期間

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辦理，114年7月8日（星期二）14:00起，至114年7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止，逾期恕不受理。

二、報名方式

繳交報名費 10

列印本頁

訂單編號	114
身分證字號	D15****613
報考類別	Z01印製技術員
繳費帳號	台北富邦銀行(代碼012)
繳費金額	新臺幣NT1000

繳費後請立即確認交易明細表及帳戶內是否已扣款完成，
並請於繳費第3個工作天後至甄試網站，檢視付款狀態是否呈現「已付款完成」之狀態。報名費收據請於筆試入場通知書開放查詢之日起至測驗結束後2週內至甄試網站下載列印，不另行寄發。



繳交報名費

訂單編號 112
身分證字號 D15****613
報考類別 Z01印製技術員
繳費帳號 台北富邦銀行(代碼012)
10543000000066
繳費金額 新臺幣NT1000

繳費後請立即確認交易明細表及帳戶內是否已扣款完成，並請於繳費第3個工作天後至甄試網站，檢視付款狀態是否呈現「已付款完成」之狀態。報名費收據請於筆試入場通知書開放查詢之日起至測驗結束後2週內至甄試網站下載列印，不另行寄發。

[列印本頁](#)

列印 2 張紙

目的地 Microsoft Print to PDF

頁面 全部

配置 直向

彩色 彩色

[顯示更多設定](#)

[列印](#) [取消](#)

- 選擇【信用卡】繳費畫面：連結到信用卡繳費網頁

報名完成

您已完成報名，按確定導向銀行頁面進行線上繳費

[確定](#)

繳交報名費

訂單編號 1
身分證字號 D15****613
報考類別 Z01印製技術員
繳費金額 新臺幣NT1000

繳費後請立即確認交易明細表及帳戶內是否已扣款完成，並請於繳費第3個工作天後至甄試網站，檢視付款狀態是否呈現「已付款完成」之狀態。報名費收據請於筆試入場通知書開放查詢之日起至測驗結束後2週內至甄試網站下載列印，不另行寄發。

線上刷卡 [信用卡繳費請按這](#)

[列印本頁](#)

台北富邦銀行
Taipei Fubon Bank

有效時間：8分48秒

特約商店 Merchant Name： 銘傳大學-推廣教育收入
訂單編號 Order ID：
交易日期 Transaction Date： 2025/07/08 12:36:46
交易金額 Transaction Amount： NTD \$1,000.00
交易類別 Transaction Type： 0-0 一般購貨交易 Normal Sale

信用卡卡號 Credit Card Number：

信用卡有效期限 (月/年) Expiration Date(Month/Year)： 1 / 2025

CW2/CVC2(卡片背後三碼)：
什麼是 CW2/CVC2 ? LAST 3 DIGITS OF SIGNATURE PANEL

[確認付款 \(Confirm\)](#) [取消付款 \(Cancel\)](#)

三、查詢繳費及報名狀況

1. 進入報名網站，點選【考生專區】→【繳費資訊】→【繳交報名費】



2. 進行身分確認，填寫身分證字號、行動電話、報考組別

3. 查詢繳費狀態

4. 列印報名費收據（僅於簡章「伍、報名費用及繳費方式」說明開放下載期間提供列印）

- 點選【考生專區】→【繳費資訊】→【列印報名費收據】：開啟報名繳費證明單網頁



列印

銘傳大學報名繳費證明單

E1142

繳費項目	中央印製廠114年新進人員甄試	
報考類組	B02雕刻設計工程員	
姓 名		收訖戳記 
繳費帳號		
金 額	新台幣壹仟元整	
繳費通路	ATM 轉帳	
列印日期	2025/03/22	

四、取消報名

1. 進入報名網站，點選【考生專區】→【個人服務】→【取消報名】



2. 點選【取消報名】



3. 完成取消報名，系統會自動發信通知



五、 列印入場通知書

1. 進入報名網站，點選【考生專區】→【考試相關列印】



2. 選擇【類別】，如：「第一試(筆試)」，則下方畫面會顯示「第一試(筆試)入場通知書」
3. 點選【列印】開啟預覽列印「第一試(筆試)入場通知書」視窗

入場通知書

2

3

類別

第一試(筆試)

列印

預覽

中央印製廠 114年新進人員甄試 第一試(筆試) 入場通知書

甄選類別：B01行政管理員

身分證字號：[REDACTED]

入場通知書號碼：2201[REDACTED]

考生姓名：[REDACTED]



測驗科目	測驗日期/節次	測驗時間	測驗地點	試場
共同科目1 (國文)	8月9日(六) 第一節	08:50-10:20 (預備鈴08:40)	台北	第01試場[REDACTED]教室

中央印製廠 114年新進人員甄試 第一試(筆試) 入場通知書

甄選類別：B01行政管理員

身分證字號：[REDACTED]

入場通知書號碼：2201[REDACTED]

考生姓名：[REDACTED]



測驗科目	測驗日期/節次	測驗時間	測驗地點	試場
共同科目1 (國文)	8月9日(六) 第一節	08:50-10:20 (預備鈴08:40)	台北	第01試場[REDACTED]教室
共同科目2 (英文)	8月9日(六) 第二節	11:00-12:00 (預備鈴10:55)	台北	第01試場[REDACTED]教室
專業科目1	8月9日(六) 第三節	13:20-14:50 (預備鈴13:15)	台北	第01試場[REDACTED]教室
專業科目2	8月9日(六) 第四節	15:30-17:00 (預備鈴15:25)	台北	第01試場[REDACTED]教室
到考證明	☐ 第一節已到考 ☐ 全部節數均到考 應考人如需要應試證明，可於個人的測驗 最後一節，將本通知書交給監試人員彙 整，將由試務人員至各試場蓋到考證明章 後發還，事後恕不補蓋。			到考證明蓋章處

台北考區：<銘傳大學>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250號 電話：(02)2880-9008

<注意事項>

- 8月9日(六)台北考區不開放停車(除身心障礙具證明文件經申請審核通過者外)，建議應考人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應試。
- 為積極防弊，除身心障礙、重大傷病或突發傷病，經考區試務中心同意者外，一律禁止陪考。
- 應考人進入考區時，須出示入場通知書；進入考場時，須持具有本人照片之指定雙身分證件正本，按應試座次編號應考，未攜帶指定雙身分證件正本者或僅攜帶單一證件正本者不得入場應試。
- 應考人應於測驗預備鈴響時依座號就座，至遲應於每節考試開始後15分鐘內入場應試，逾時不得入場；各節測驗結束鈴(鐘)響前不得離場，測驗期間擅自離場者，該節以零分計算。
- 由於考場為人潮聚集場所，建議考生衡量自身情況決定是否佩戴口罩應試。監試人員核對身分時，如有佩戴口罩，請配合取下口罩接受查驗。
- 為避免電子防弊偵測儀器造成干擾而影響考生權益，故有佩戴助聽器之考生，考試當天請準備醫生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等證明文件正本，以供監試人員查驗。
- 應考人請自備2B鉛筆、橡皮擦、藍、黑色原子筆(鋼筆)、修正帶等文具。應試科目試題註明得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器(不具任何財務函數、工程函數、儲存程式、文數字編輯、內建程式、外接插卡、攝(錄)影音、資料傳輸、通訊或類似功能)方可使用，且不得發出聲響。
- 應試注意事項及試場配置圖，請參閱 請參閱甄試網站：<https://cepp.mcu.edu.tw/> 最新消息。



解碼QR Code查詢應試注意事項及試場

列印

1 張紙

目的地

Microsoft Print to PDF

頁面

全部

彩色

彩色

顯示更多設定

列印

取消